



九龍城區議會轄下
房屋及基礎建設委員會
何顯明主席

要求協助舊樓業主，解決處理消防令的困難

舊樓業主近年不斷收到消防命令，保障消防安全雖是正面訊息，然而許多舊樓業主(尤其是每幢只有十多至廿多個單位，且沒有法團的大廈)反映非常困擾，因其指執行命令非常困難。

首先，是工程費方面，要完成整個消防命令，動輒要數十萬元，對只有十多個單位的業主，每戶要付數萬元，實非常困難。(本處曾收到有大廈最初工程費每戶五萬，後加至八萬，結果令工程剝停)。

加上很多舊樓多空置單位，要令願意付款業主攤付不付款業主應付的費用，亦不合理；且無法團的大廈，願付款的業主群，亦無法強迫不願付款的業主群付款。但如違令，被罰者卻一同受罰，對願付款的業主，並不公平。

最後，因消防令要求在天台建水缸、梯間建喉轆、圍封電線等，但部份舊樓業主指天台水缸、梯間喉轆等因梯間及天台結構及位置狹窄等因素，未必適用，希望以其他設施代替。業主希望消防處能真正針對個別舊樓實地視察，發出其廈能適用的命令，而非要求業主自行找顧問工程公司做勘察及豁免證明，因對一些沒有法團的細座舊樓，僅是進行攤分找顧問工程公司的費用及責任此一步驟已是非常困難。

保障消防安全雖是正面訊息，但祈當局瞭解舊樓業主執行消防令所面對的苦況及困難，並提供具體措施以協助業主。另，亦希查問，在土瓜灣及龍城分區，究竟分別有多少座舊樓(沒有電梯，超過三、四十年樓齡的大廈)已進行工程並解除消防令。

民建聯九龍城支部
九龍城區議員
李慧琼、吳寶強、尹才榜
蕭婉嫦、潘國華、陸勁光

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